

五邑司徒浩中學
聯課活動組第四號(142)通告 2017-2018
參加校外活動家長通知書

敬啟者：貴子弟已獲參與少年警訊舉辦之 7月16日至7月17日(星期一至二)「八鄉少年警訊中心訓練營」活動，地點為八鄉少年警訊訓練中心。是項活動由觀塘區少年警訊負責，費用全免。集合地點及時間為觀塘警署(7月16日上午8時30分)。解散地點及時間為觀塘警署(7月17日約下午5時正)。此活動深具意義，望貴家長准許子弟參加。惟參加同學必須照顧自身安全，聽從師長指導。如何之處，敬請早日示覆。

此致
貴家長

五邑司徒浩中學
聯課活動組啟
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五日

(請於7月6日或以前將回條交黃詠芯老師。)

回條

敬覆者：本人同意/不同意*子弟_____ (F.____學號：____)
(家居電話：_____；學生手提電話：_____) 參加
「八鄉少年警訊中心訓練營」活動。

此覆
五邑司徒浩中學

家長簽署
二零 年 月 日

(*請刪去不適用處)